

##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19年5月9日上午11点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监事有2名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有1名：李兆年先生。

会议由监事周丹丹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会议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〉的议案》。

因监事会候选人李兆年先生个人原因，申请退出公司第七届监事的选举。经监事会审核，同意取消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新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于2019年5月12日届满及李兆年先生退出公司第七届监事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，选举非职工代表张垚先生、孙志慧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候选人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周丹丹女士为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，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3年。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，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《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》。

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同意将《关于更新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2018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2018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》详见“巨潮资讯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9年5月9日

附件：

张垚先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87年出生，硕士。现任公司战略发展部经理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其他董监事、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何情形；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；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张垚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孙志慧女士，中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81年出生，硕士。现任公司监事、证券事务代表、证券法务部经理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其他董监事、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何情形；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；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孙志慧女士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